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092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源材质”)于2020年6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404号),针对深交所对公司2019年年报事后审查关注的事项,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及年审会计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所”)进行了认真核查及分析,现将相关事项回复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974.17万元,同比增长2.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3,615.38万元,同比下降38.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558.8万元,同比下降56.84%;综合毛利率41.82%,同比下降6.43个百分点。

(一)请结合产品结构、上游原材料供需结构变化等成本变动因素、期间费用、与同行业公司对比等说明营业收入增长但净利润明显下降的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你公司是否对非经常性收益存在重大依赖、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回复:

1、产品结构变化

公司主营产品为锂离子电池隔膜,主要包括干法隔膜和湿法隔膜两大类。报告期内产品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干法隔膜	35,001.83	58.36%	40,546.12	69.49%
湿法隔膜	24,599.87	41.02%	16,415.97	28.13%
其他	372.46	0.62%	1,386.80	2.38%
合计	59,974.17	100.00%	58,348.88	100.00%

报告期内产品毛利率和毛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9年			2018年			毛利变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干法隔膜	35,001.83	17,799.86	49.15%	40,546.12	18,526.32	54.31%	-4,817.83
湿法隔膜	24,599.87	16,929.63	31.18%	16,415.97	10,869.03	33.79%	2,123.30
其他	372.46	164.81	55.75%	1,386.80	798.15	42.45%	-381.00
合计	59,974.17	34,894.30	41.82%	58,348.88	30,193.50	48.25%	-3,075.5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星源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湿法隔膜产能释放,同时通过持续加大新客户开拓力度并继续加深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2019年实现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34,616.3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50.80%,其中湿法隔膜和干法隔膜销量分别增长160.35%和14.48%。因此,2019年湿法隔膜的销售比重大幅度上升,产品结构有所变化。

但是,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及锂离子电池行业降本压力的影响,2019年公司隔膜产品平均售价下降31.84%。虽然公司的销量大幅度增长,随着产能的提升、工艺技术水平的提升以及公司成本管控的持续推进,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也持续下降,但不足以弥补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79%,但毛利下降3,075.51万元,是造成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2、上游原材料供需结构变化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聚丙烯(PP)、聚乙烯(PE)及添加剂等基体材料,报告期内原材料PP、PE的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率
采购数量(吨)	10,598.76	6,658.78	59.17%
采购均价(万元/吨)	1.28	1.27	0.79%
采购金额(万元)	13,519.19	8,485.99	59.31%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的上游原材料供需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期间费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额	变动率
销售费用	3,662.49	2,885.31	777.18	26.94%
管理费用	8,642.62	8,787.33	-144.71	-1.65%
研发费用	3,540.22	3,820.32	-280.11	-7.33%
财务费用	3,703.01	1,155.17	2,547.84	220.56%
期间费用合计	19,548.33	16,648.13	2,900.20	17.42%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增加777.18万元,增长幅度26.94%,主要系公司通过持续加大新客户开拓力度并继续加深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实现了销量的大幅度增长,因此公司支付给销售人员的薪酬奖金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增加2,547.84元,增长幅度220.56%,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额	变动率
利息支出	3,162.14	2,958.84	203.30	6.87%
减:利息收入	225.17	616.71	-391.54	-63.49%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268.18	106.53	161.65	151.74%
汇兑损益	333.16	-1,377.67	1,710.83	-124.18%
票据贴现利息	164.70	84.18	80.52	95.66%
财务费用合计	3,703.01	1,155.17	2,547.84	220.5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财务费用的增长主要是汇兑损益的变动所致。2018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连续走低,汇率由年初的6.5342降至年末的6.8632。公司年初货币资金中含有4,726.92万美元,主要是定期存款和保证金,受美元升值的宏观环境影响,2018年度实现汇总收益1,377.67万元。而2019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相对稳定,公司2019年度产生汇兑损失333.16万元。报告期内汇兑损益的变动,对净利润的下降造成了重大影响。

4、与同行业公司对比

2019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净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占营业收入比率			
	公司	上海恩捷	沧州明珠	金冠股份
毛利率	41.82%	59.50%	16.08%	28.03%
减:期间费用等净额占比	15.24%	8.81%	8.49%	158.51%
减:所得税费用占比	4.90%	6.41%	2.30%	-0.61%
净利率	21.67%	44.27%	5.29%	-129.88%

注:(1)上海恩捷是上市公司恩捷股份的重要子公司,主营湿法隔膜产品,回复优先采用上海恩捷进行同行业对比,如果相关数据未公开披露则采用恩捷股份的数据;(2)表中同行业公司毛利率为营业收入毛利率;(3)期间费用等净额占比为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其他收益、营业外收支等净额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率。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公司的净利率处于中上水平,主要系公司毛利率水平较高,但期间费用等净额占比高于其他同行业公司。

5、报告期内利润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

结合前述分析,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下滑主要是以下原因:①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及锂离子电池行业降本压力的影响,隔膜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公司销量的增长和单位成本的下降不足以弥补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②2018年美元对人民币大幅度升值,2019年相对稳定;报告期内汇兑损益的变动,对净利润的下降造成了重大影响。

6、公司是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重大依赖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与国家发改委四部委于2019年3月26日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根据该通知,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货车补贴标准进一步降低,在2018年基础上平均退坡幅度约50%。在补贴逐步退坡和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销售34,616.3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50.80%,仍实现稳步增长。因此,公司非经常性收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的现象是暂时的,公司不会对非经常性收益存在持续的重大依赖。

7、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是我国为数不多近入国际市场、向国际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批量提供隔膜产品和技术服务的领军企业之一,并已跻身全球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锂离子电池隔膜供应商行列,公司客户已涵盖韩国LG化学、宁德时代、比亚迪、国轩高科、亿纬锂能、天津力神、孚能科技等国内外知名锂离子电池厂商,凭借着先进的产品制备技术、优良的产品性能、持续的研发设计和快速响应的技术服务能力,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SENIOR星源材质”良好的品牌形象,赢得国内外知名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在常州投资的“年产36,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及“年产10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开始逐步释放产能,有望进一步巩固提升公司在全球锂离子电池隔膜的市场份额。

因此,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请结合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并说明2019年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锂电池隔膜销售相关的毛利率、销售单价、单位成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毛利率变动率		销售单价变动率		单位成本变动率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公司	-6.66%	-3.46%	-30.62%	-25.05%	-21.67%	-19.66%
上海恩捷	-1.03%	-7.33%	-13.21%	-32.53%	-11.86%	-23.32%
沧州明珠	-46.15%	-53.40%	-13.57%	-37.57%	24.18%	26.23%
金冠股份	-25.44%		-30.21%		6.81%	

注:金冠股份未披露2017年度锂电池隔膜销售数据。

受新能源行业政策逐渐退坡的影响,以及近年来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掀起的投资热潮,导致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出现了较激烈的价格战现象,最近三年锂电池隔膜价格持续下降,公司销售价格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一致。根据第三方机构真锂研究统计,湿法隔膜2019年末价格相比年初下降幅度约25%,干法隔膜2019年末价格相比年初下降幅度超过40%,公司销售售价的下降幅度在合理范围内。

由于锂电池隔膜行业具有显著的规模效益,公司产能的持续扩大提升了自身的生产效率,降低了单位成本,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产品价格下降对毛利率的影响。公司单位成本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公司上海恩捷一致。

因此,公司2019年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与同行业公司一致,具有合理性。

(三)会计师意见

致同会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上述问题致同会所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访谈星源材质管理层,了解报告期星源材质经营及市场变化情况,了解星源材质净利润下滑的主要原因;

2、结合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并与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较,判断本期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分析报告期星源材质期间费用的变动,检查费用支出的真实性。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致同会所认为:

星源材质2019年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综合毛利率下降以及期间费用上升;星源材质对非经常性收益不存在持续依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019年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与同行业公司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

星源材质对于上述问题的说明,与致同会所在执行星源材质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致同会所就上述问题的具体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星源材质2019年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综合毛利率下降以及期间费用上升;星源材质对非经常性收益不存在持续依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019年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与同行业公司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

天风证券就上述问题的具体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星源材质2019年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系综合毛利率下降以及期间费用上升;星源材质对非经常性收益不存在持续依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019年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与同行业公司变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

天风证券就上述问题的具体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二、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48,292.61万元,较期初增长15.16%;利息收入225.17万元,同比下降63.49%;短期借款期末余额68,470.91万元,较期初增长63.72%,报告期末流动负债合计139,803.02万元,较期初增长118.68%。

(一)请结合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测算情况说明货币资金水平是否与营运资金需求匹配,分析货币资金日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并说明货币资金是否存在被挪用或占用的情形,是否存在受限情形、是否存在合理用途,公司账面存在大量资金却大量举债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回复:

1、货币资金水平与营运资金需求匹配情况

公司期末账面货币资金为4.83亿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1.14亿元是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募投项目江苏星源的“年产10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贷款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等使用受限制资金0.44亿元,扣除上述资金外,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3.26亿元;此外,公司尚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2.28亿元,故公司实际可使用的资金约为5.53亿元。公司未来3个月主要资金需求如下:(1)理财产品中有1亿元为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将用于募投项目江苏星源的“年产10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项目”;(2)归还贷款及利息支出约3.50亿元;(3)支付员工薪酬约0.50亿元;(4)支付各项税费约0.10亿元;(5)支付其他费用约0.15亿元。因此,公司的货币资金水平与营运资金需求匹配。

2、货币资金日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

单位:万元

月份	月末银行存款余额	年均银行存款余额	年利息收入	测算的年均存款利率
1月	38,351.70	64,869.78	225.17	0.35%
2月	38,927.59			
3月	41,513.06			
4月	34,634.37			
5月	32,146.79			
6月	41,002.00			
7月	122,974.50			
8月	109,125.72			
9月	104,774.95			
10月	87,123.96			
11月	79,570.12			
12月	48,292.61			

注:上述表格的利息收入不包括银行理财产生的收益,银行理财产生的收益在投资收益反映。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测算的年均存款利率水平为0.35%。同期人民币活期年化利率0.35%,因此,公司的利率水平符合国家规定的市场平均水平,货币资金日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相匹配。

综上,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被挪用或占用的情形、除保证金使用受限外,不存在其他受限情形,用途合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在有一定资金的情况还需要借款具有合理性。

(二)说明期末短期借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列示短期借款的明细、用途及与业务的匹配情况;

回复:

1、期末短期借款大幅增长的原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68,470.91万元,相较于上期末余额增加63.72%,主要原因如下:

(1)行业发展的需求

2017年9月27日,工信部等部门联合颁布的《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中要求国内所有车辆量3万辆以上的汽车制造企业和汽车进口商,需要满足平均燃料值积分和新能源汽车积分这两项积分政策。近期,荷兰、德国、法国、英国等多个国家的相关部门提议或公布了禁售燃油车的时间表,大约时间在2025年到2040年之间。2017年9月9日在2017中国汽车产业发展(泰达)国际论坛上,工信部副部长辛国斌表示工信部也已启动燃油车退出时间表研究。按照国务院颁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测算,要达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产量达到200万辆,未来几年新能源汽车的年复合增长率为40%以上。该些政策和举措必将进一步推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进而带动上游锂电池隔膜行业的快速发展。

2019年12月3日,工信部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意见稿指出:(1)力争经过15年努力,纯电动汽车成为主流,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2)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市场占比将达到25%左右。而2019年新能源汽车占比仅约为不到5%,提升空间广阔。为了迎合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加速发展需求,新能源汽车锂电池主流厂商均加大了电池产能的扩张步伐。

(2)公司发展的需要

鉴于公司需要快速进行锂电池隔膜产能的扩张和产业布局,合肥星源、常州星源和江苏星源的经营及建设投入大,为了保证资金需求,公司采用银行借款的方式进行了融资。

2、列示短期借款的明细、用途及与业务的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金额	用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6,200.00	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四牌楼支行	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3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3,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3,000.00	经营周转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华侨银行香港分行	8,196.35	补充流动资金
华侨银行香港分行	2,652.58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益田支行	18,000.00	经营周转
中国银行国贸支行	5,000.00	置换地行贷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	支付货款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6,000.00	经营周转及归还银行贷款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光明支行	3,000.00	经营周转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	经营周转

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购置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等日常经营活动开支,贷款符合业务需要。2019年公司借款规模、用途与业务规模匹配。

(三)请结合借款规模、营运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等因素,分析你公司的偿债能力以及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回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来3个月内需要归还的借款及利息支出约为3.50亿元,需要支付的员工薪酬0.50亿元,支付各项税费0.10亿元,支付其他费用0.15亿元,用于募投项目1亿元,资金需求合计约为5.25亿元,公司账面可支配货币资金约为5.53亿元。一季度的营业活动持续为公司带来经营现金流入,进一步支撑着公司的经营活动。因此,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四)2020年5月22日,你公司披露《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以下简称《可转债预案》),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用于继续建设超级涂覆工厂项目、新建年产20,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等,项目投资总额376,407.27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将自筹资金解决。请说明自筹资金的资金来源,预计项目投入对你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回复: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后续再融资予以解决。

本次项目投入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投入到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净利润短期内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因此在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将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到位,公司的研发能力和生产能力将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将有望改善,这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会产生正面的积极影响。

(五)会计师意见

致同会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上述问题致同会所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了解、评价与资金收付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银行流水并对其进行双向核查;

3、对所有银行账户包括本期注销的账户及银行借款进行函证;

4、获取借款明细表,检查借款合同,了解借款本金、借款用途、借款条件、借款日期、还款期限、借款利率等信息,检查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借款合同约定条款是否与披露相符;

5、亲自前往银行获取企业信用报告,核对相关信息;

6、核查星源材质在报告期内的借款和还款情况,并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勾稽核对;

7、检查利息收入明细账,确认利息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8、访谈星源材质管理层,了解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拟投入金额时,不足部分将自筹资金解决及自筹资金的来源,了解预计项目投入对星源材质财务状况的影响。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致同会所认为:

星源材质2019年货币资金水平与营运资金需求匹配,货币资金日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相匹配,货币资金不存在被挪用或占用的情况,除保证金使用受限外不存在其他受限情形,用途合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星源材质在有一定资金的情况还需要借款具有合理性;星源材质对于上述问题的说明,与致同会所在执行星源材质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致同会所就上述问题的具体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星源材质2019年货币资金水平与营运资金需求匹配,货币资金日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相匹配,货币资金不存在被挪用或占用的情况,除保证金使用受限外不存在其他受限情形,用途合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星源材质在有一定资金的情况还需要借款具有合理性;星源材质对于上述问题的说明,与致同会所在执行星源材质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天风证券就上述问题的具体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三、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40,427.6万元,较期初增长10.96%,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79%。报告期末,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4,340.07万元,坏账准备余额2,373.89万元,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36,087.53万元,坏账准备余额783.94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1.69,上年同期为2.17,按照单万行业分类,报告期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90%的化工行业上市公司。

(一)请说明报告期新增、收回应收账款情况,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并分析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且在同行业公司中处于较低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新增、收回应收账款情况,期末应收账款逾期情况,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40,427.60
应收账款本期新增金额	65,567.36
应收账款本期回款金额	59,925.46
期末应收账款逾期金额	8,496.18
截至2020年5月31日期后回款金额	16,116.52
期后回款比例	39.87%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期后回款金额为16,116.52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39.87%,期后回款情况较好。

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①报告期内,国家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退坡,新能源汽车行业降成本压力逐渐随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向上游环节传导,公司下游客户资金压力增大,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②锂离子电池行业竞争加剧,部分客户出现经营困难,应收账款回收周期延长,公司已对相关客户应收账款计提充分坏账准备。

上述因素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增加幅度大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公司2019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同期下降。相较于化工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处于锂电池隔膜细分行业,报告期内受锂电池行业波动影响,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其他化工行业降低。

(二)针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你公司披露计提坏账准备理由为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或难以完全能收回。请逐笔详细说明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发生原因及时间、客户经营和信用总体情况、各客户期末及近两年回款变化情况、自发生起至今你公司为催收所做的工作、收款难度大预计无法收回的具体原因、坏账准备计提时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及充分合理性;请核实财务报

表附注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相关列报是否有误,如是,请予以更正;

回复: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账期	工商信息网经营情况	信用情况	计提时点	计提依据及合理性
广东天劲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5.91	541.87	26.23%	0-3年	90天	正常经营	还款意愿较好,期后陆续回款	2019年	说明①
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	441.57	280.40	63.50%	1年以内	120天	正常经营	还款意愿较好,期后陆续回款	2019年	说明②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76.24	88.40	32.00%	1-2年	120天	正常经营	还款意愿较好,期后陆续回款	2019年	说明③
湖南三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6.93	43.82	32.00%	1-3年	60天	正常经营	还款意愿较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说明④
湖北峰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99	30.99	100.00%	5年以上	30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百顺松涛(天津)动力电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25	16.25	100.00%	5年以上	75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经过公司法务部调查反馈无可供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九江迅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44	15.44	100.00%	5年以上	60天	经营异常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经过公司法务部调查反馈无可供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惠州市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1.90	11.90	100.00%	5年以上	90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经过公司法务部调查反馈无可供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润峰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	5.00	100.00%	5年以上	30天	经营异常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久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0	4.60	100.00%	0-3年	120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9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462.43	462.43	100.00%	0-2年	90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8及2019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19年未有回款,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34.37	34.37	100.00%	4-5年	60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6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环宇赛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9.85	459.85	100.00%	5年以上	90天	破产注销	破产注销	2016年	客户已破产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振龙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34.16	134.16	100.00%	5年以上	90天	破产注销	破产注销	2016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浩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52	115.52	100.00%	5年以上	60天	经营异常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6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东方华联科技有限公司	49.85	49.85	100.00%	5年以上	60天	经营异常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6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海霸电池有限公司	45.95	45.95	100.00%	5年以上	30天	正常经营	面临多起买卖合同诉讼,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016年	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银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33.11	33.11	100.00%	4-5年	60天	吊销	吊销	2016年	已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40.07	2,373.89	54.70%	-	-	-	-	-	-

注:(1)账面余额和预期信用损失的单位为万元;(2)经营情况来源于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3)公司采用单项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期最近两年无变化。

说明①:公司于2019年已对广东天劲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天劲”)提起诉讼,诉讼后期广东天劲始终保持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对公司陆续回款,未出现不能偿付的情况。根据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粤0309民初7996号),裁定查封、扣押、冻结被申请人广东天劲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2100万元的财产。根据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粤0309民初7996号),裁定广东天劲向公司支付货款20,100,519.21元及逾期损失1,278,610.62元,共计21,379,129.86元。后续公司将加大催收力度,与广东天劲确定一个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追踪客户经营状况及还款情况,保留申请强制执行的权利。综上,该笔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公司结合对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的估算,预计对广东天劲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26.23%。

说明②:郑州比克电池有限公司(简称“郑州比克”)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一年以内的账期,公司一直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对比克动力的应收账款加以催收,主要通过提示付款、上门催收、暂停新合同、发送催款函等方式。自2019年11月起,郑州比克有陆续通过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方式付款。现阶段公司与郑州比克协商确定采取款到发货方式控制应收账款的增加,同时货款10%用于偿还前期应收款,90%款项偿量发货量,持续交易的同时能相应减少应收账款余额。现郑州比克在持续正常交易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呈现持续减少。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强对比克回款的催收,在目前可以预期的情况下,尽可能早地收回前期货款。必要情况下采取法律流程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在账期方面实行款到发货的原则,减少交易风险,争取与郑州比克确定一个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追踪客户经营状况及还款情况,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综上,该笔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公司结合对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的估算,预计对郑州比克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63.50%。

说明③: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力信能源”)于2018年回款出现延缓趋势,2019年公司对力信能源采取停止供货、发送律师函、催款函等方式催收货款,2019年共收到力信能源货款200万元;截止201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到276万元。目前公司采取可以交易但不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的原则控制应收账款余额,后续公司将与力信能源洽谈应收账款回款计划及财产担保事宜,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力信能源近一年暂未被法院列为失信人,综上,该笔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公司结合对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的估算,预计对力信能源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32%。

说明④:公司一直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对湖南三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湖南三迅”)的应收账款加以催收,主要通过提示付款、上门催收、发送催款函等方式。公司后续将持续跟进协商,争取签订回款计划,取得湖南三迅及实际控制人等对上述债权的资产保全,包括且不限于资产抵押、个人担保等,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湖南三迅近一年暂未被法院列为失信人。综上,该笔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公司结合对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的估算,预计对湖南三迅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32%。

2、请核实财务报表附注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相关列报是否有误,如是,请予以更正。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公司2018年执行旧金融工具准则,附注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2018年应收账款相关列报,而2019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不再需要按照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进行划分,因此不存在列报有误的情况。

(三)报告期你公司以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组合划分类别分别为应收国外客户、应收国内客户、应收合并方客户,上年度你公司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的类别分别为账龄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请说明报告期组合划分方式变更的原因、不同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包括但不限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度应收账款的国外客户、国内客户组合,对应上年度的账龄组合;合并方客户组合,对应上年度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组合划分方式的变更,可以更合理准确地计提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迁徙率模型编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国外客户、国内客户、合并方客户三种的客户的应收账款历史回收率不同,三种客户应收账款回收率受未来经济状况的影响不同,故为了更加科学、准确地建立迁徙率模型,公司将三种客户历史数据分开,每组客户采用3年应收账款回收数